

证券代码：831730

证券简称：亚诺生物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河北亚诺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刘晓民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章

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总经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并向董事会汇报《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并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由董事长代表公司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

总体分析，并对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详细的变动分析。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考虑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且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留存收益全部用于公司经营发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沧州亚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申请银团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沧州亚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诺新材料”）“年产 10000 吨二甲基二硫、10000 吨二甲基亚砷、10000 吨甲硫醇钠项目”（以

下简称“新材料公司项目”)的资金需求,同意亚诺新材料以银团贷款的方式向银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其中中国银行沧州分行为银团牵头行,沧州银行为联合行,借款总额不超过 1.7780 亿元人民币(最终以正式签署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借款资金专项用于新材料公司项目建设,借款期限 10 年(含宽限期 1 年),借款期限及宽限期最终以正式签署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担保方式为亚诺新材料名下 333336.21 平方米土地提供抵押担保、由河北亚诺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市兰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及刘晓民提供保证担保、由河北亚诺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沧州临港亚诺化工有限公司 49%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河北亚诺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亚诺新材料 51%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关于公司、子公司及实控人为控股子公司沧州亚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申请银团贷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适用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的情形)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沧州亚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诺新材料”)“年产 10000 吨二甲基二硫、10000 吨二甲基亚砷、10000 吨甲硫醇钠项目”(以下简称“新材料公司项目”)的资金需求,亚诺新材料以银团贷款的方式向银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借款总额不超过 1.7780 亿元人民币(最终以正式签署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借款资金专项用于新材料公司项目建设,借款期限 10 年(含宽限期 1 年),借款期限及宽限期最终以正式签署的银团贷款合同为准,担保方式为亚诺新材料名下 333336.21 平方米土地提供抵押担保,由河北亚诺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市兰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及刘晓民提供保证担保、由河北亚诺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沧州临港亚诺化工有限公司 49%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河北亚诺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亚诺新材料 51%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北亚诺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子公司及实控人为控股子公司沧州亚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申请银团贷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会雒启珂、刘晓民、李真系本议案关联方，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关于拟对控股子公司沧州亚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适用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的情形）

1.议案内容：

因控股子公司沧州亚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诺新材料”）的发展需要，公司拟对其进行增资，将注册资本15,000.00万元，增加至16,001.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001.00万元。公司拟认缴新增注册资本510.51万元，合计出资8,160.51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秦皇岛博硕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硕光电”）拟认缴新增注册资本400.4万元，合计出资6,400.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海南欣佳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欣佳奇”）拟认缴新增注册资本90.09万元，合计出资1,440.0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

亚诺新材料增资后，重新制定亚诺新材料《公司章程》，办理工商登记变更、备案。

（备注：以上金额均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北亚诺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刘晓民为海南欣佳奇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是本议案关联方，董事雒启珂、李真为一致行动人，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和监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亚诺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河北亚诺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